

# 平利县凝聚法治力量护航平安建设

通讯员 陈炜

近年来,平利县司法行政系统以“强基促稳提能增效”为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锚定平安平利、法治平利建设目标,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助推平安建设迈上新台阶。先后荣获“全国社区矫正机构先进集体”“全国法律援助先进集体”,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目标考核实现“八连优”。司法行政队伍涌现出全省“优秀司法所长”、全省“十佳人民调解员”、全市“人民群众满意政法干警”、全市“金牌人民调解员”等一批先进典型。

强化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基础不断夯实。推动《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加快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平利的实施方案》及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法治政府建设2个《工作要点》落实见效,加大领导干部述法点评和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力度,法治建设重点任务稳步推进。健全行政败诉案件责任追究制度及通报机制,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率达93.3%,行政诉讼案件实现零败诉。对全县11

个乡镇28个县直部门开展法治督察,“点对点”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推动法治建设水平整体提升。

聚力依法行政,行政执法效能全面提升。扎实推进行政执法质量提升行动,强化行政执法培训和执法资格管理,编制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加强指导,健全案件通报及责任追究制度,加大自由裁量权基准督察。建立行政执法监督制度机制4个,完善行政执法考评标准,清单化、责任化推动落实,加快推进镇级综合执法改革,统筹推进乡镇赋权工作落实,实行“一镇一策”,建立健全镇综合行政执法制度机制3个。修订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办法》,加强对政府涉法事务审查把关,出具法制审核意见300余条,推进政府行政决策规范化、法治化。持续开展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规章制度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制定印发行政规范性文件7件,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创优。

创新普法理念,普法惠民成效日益凸显。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

法责任制,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以“法律七进”为抓手,推行分类精准普法,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和普法+系列活动220余场次。新培育“法律明白人”588名,充分发挥“法律明白人”在促进基层依法治理和法治乡村建设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创新载体,融入法治文化元素,打造法治文化宣传阵地4处,基层社会治理合力不断增强。全省新媒体普法大赛进入安康赛区活动在平利成功举办。

强化基层治理,重点人员管理创新突破。以巩固提升“智慧矫正”工作质效为抓手,创新“2222”社区矫正法治机制,严格社区矫正“三化管理”和安置帮教“五项措施”,落实“三色管理”模式,强化监管监控措施落实,严防矫正对象重新犯罪。建成社区矫正教育、公益服务、就业基地7处,强化安置帮教服务职能。截至目前,全县累计接收矫正对象935人,解矫843人,目前在矫92人。无涉黑涉恶、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现象。

紧盯目标建机制,队伍建设激发新活力。坚持以党建为引领,聚焦深化“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以“先锋领航·法润民心”党建品牌和建设模范机关为抓手,在干部队伍中开展“三争三比三提升”活动,传帮带、人民调解大比武、法治宣讲擂台赛等活动,激发队伍活力,提升干事创业精神。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创新开展司法行政系统政治体检、警示教育、普法宣传、清廉机关建设等清廉行动,打造纪法融合廉政品牌,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 “锦旗+感谢信”,警民的“双向奔赴”

通讯员 王若潇 杨康

群众利益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宁陕公安局城关派出所用心用情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近日,城关派出所收到了群众送来的一封感谢信和一面锦旗,得到了群众的“双倍认可”。

“感谢派出所的同志们,这几天我都快急死了,多亏有你们的热心帮助。”城关镇辖区居民田先生紧紧地握住派出所民警的手说道。事情发生在8月21日,居民田先生不慎将3万元现金遗失,多方寻找未果,便向城关派出所报警求助。接到求助后,当天的值班民警柴兴君、刘黎剑第一时间向田先生了解事情经过,让田先生仔细回忆丢失现金前后的相关行程,并组织警力迅速进行实地摸排走访,通过派出所智慧巡防平台、视频监控进行研判,经过大量细致的艰辛工作,终于在8月12日成功找回遗失的现金交到田先生手中。8月20日,田先生一大早来到城关派出所,将一封感谢信交到办案民警手中,激动地向民警表达了自己的感激之情。

除了为群众办实事外,城关派出所还在打击违法犯罪和案件办理的过程中也注重有力度更有温度的执法方式。多日

前,居民彭某某因琐事与他人斗殴,双方均有不同程度的违法行为,自己也在斗殴中受伤,民警王若潇在案件办理的过程中用心用情对彭某某开展普法教育,使其认识到自己冲动之下与他人斗殴的严重错误行为。民警耐心细致地劝导也使彭某某认识到并不是自己受了伤就有理,而是互殴本身就触碰到法律的红线,逐渐消除了对民警办案的偏见以及向对方报复的想法,在经济损失方面,民警还引导彭某某通过正确的途径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当听完民警详细的普法后,彭某某才意识到自己因法律知识欠缺险些犯了大错,感谢民警将自己从这条越走越远的不归路上拉了回来,并心甘情愿地接受了处罚。8月21日,彭某某将一面印有“执法公平公正,服务热情周到”的锦旗送到城关派出所民警王若潇手中,对民警的耐心开导和劝解表示感谢。

一面锦旗、一封感谢信承载着群众最真挚的感情,是对公安工作最大的肯定。宁陕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守护平安的暖心警事还在不断上演,他们将一如既往地聚焦群众的急难愁盼,努力提升服务质效,全力守护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 旬阳法院圆满解决一起房屋漏水纠纷案

通讯员 徐亚青

“我们屋子漏水严重,能不能尽快帮忙解决一下。”

7月30日下午,夏日炎炎,暑气渐浓,旬阳法院高新法庭干警的桌案上突然响起急促的电话铃声,是一起农村建房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的原告孙某打过来的,称自家房屋漏水严重,希望法庭能尽快对案件进行处理。

接到电话后,高新法庭干警第一时间和被告取得联系,虽然案件还在立案审查阶段,但考虑到原告方房屋漏水问题的紧迫性,高新法庭负责人李涛决定前往原告的家中进行现场勘验。

“去年才建好的房子,你看屋顶水漏成这了,人住着怎么安心?”原告孙某控诉道。

“建房的时候我建议让他们给屋

顶做防水,他们不做,我就只包了室内的防水,现在怎么能怨到我头上?他们还有3万多元工钱都没给我结。”被告孙某辩解道。

2023年4月,旬阳市段家河镇庙沟村村民孙某将自家房屋的建设施工承包给许某,工程完工后的同年9月份,房屋的坡屋顶出现漏水现象,孙某与许某多次协商处理后仍未根本解决。因今年雨季来临后漏水问题愈发严重,孙某遂将许某诉至旬阳法院高新法庭,要求其重建自家房屋坡屋顶并赔偿违约金。

高新法庭干警经过现场勘验,发现原告家中新建房屋的坡屋顶确实存在多处漏水现象。因当天双方的争议较大,诉前调解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法庭遂向原告分别办理了受理与应诉手续后,通知双方择日在村委会解决

处理该案。

8月9日,旬阳法院高新法庭庭中段家河镇庙沟村村委会开展巡回审判,再次组织原被告双方对该起农村建房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进行调解。

“老孙你嘴上说坚持让他给你重修坡屋顶,但你话里话外都是对老许的不信任,那他再来按你的要求重建,你就能满意吗?”

孙某点了点头又摇摇头,有些迟疑和犹豫,没有说话。

许某听了这话反而连连点头:“万一后面又漏水,他还一直赖着我不成?那这事就没法了结了!”

通过多轮深入沟通和交流,李涛法官敏锐洞察到了双方矛盾的冲突点和诉求共通点:孙某虽然想尽快解决房屋漏水问题,但其对许某显然已经

合作,就想尽快解决这一纠纷。于是,李涛进一步耐心释法明理,引导双方在矛盾诉求上求同存异,各退让一步。

后原被告双方经过深入沟通协商,最终达成一致意见:房屋漏水问题由原告自行解决,原告欠付被告的3万多元工程款用于处理房屋漏水问题,原告不再主张违约金,被告也不再索要拖欠的工程款。该案得到圆满解决。

近年来,旬阳市法院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以案结事了为导向,以依法调解为核心,以多元化解为主线,以能力建设为抓手,从源头上主动预防和减少各类矛盾纠纷,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努力减轻人民群众诉累,以司法为民实际行动切实提升广大群众司法获得感满意度。

# 三次登门要工钱被拒 法律援助一朝解难题

通讯员 郭健

“真是太感谢你们了,没有你们的法律援助,我的工钱可能永远要不回来了。”近日,石泉县后柳镇先锋村村民田某来到县148法律服务所,向法律援助人员表达真诚谢意。

田某于2019年在陈某某家干活10天,劳务费未支付,后来田某多次在县城找到陈某某索要,但均被陈某某以自己工程款未结算为由推脱。2021年11月,田某登门向陈某某讨要工钱,陈某某依然以没钱为由拒绝给付,双方协商后,陈某某给田某出具欠条一张,载明欠到田某工钱若干元,但并未写明何时付款。

田某拿到欠条后满心欢喜,认为这次陈某某应该能够兑现,可是又等待了一年多时间,陈某某不仅没有通知田某领钱,反而杳无音信,无奈之下,田某再次登门索要拖欠工钱,陈某某支付了600元,剩余工钱被拖欠。

2024年初,田某又找到陈某某,要求一次性给付剩余欠款,陈某某依然以各种

理由拒不支付。万般无奈之下,田某来到后柳司法所,想利用法律手段来解决自身遇到的这个讨债难题。工作人员热情接待了田某,并详细了解了田某的实际情况,在综合考虑田某案情、身份和家庭情况后,帮他申请了法律援助。

县司法局很快审批了田某的案件,并指派县148法律服务所法律服务工作者刘志莲作为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在刘志莲的操作下,本案很快进入诉讼程序。为切实让田某尽快拿到被拖欠的工钱,刘志莲除与法院办案人员随时沟通外,又先后多次找到被告陈某某,给他摆事实、讲道理、讲法律、讲乡情,并希望能够在减轻双方诉累、不过度使用司法资源的前提下,以诉前调解的方式解决问题。

最终在法律震慑和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的耐心说和下,双方达成诉前调解协议,陈某某当场支付了田某被拖欠的工钱,田某依法撤回了诉讼。

# 安康中院为12名准大学生 举办集体升学礼



为准大学生送去爱心资助

本报通讯员 曾海军 马小松)为大力推进新民居建设,培育乡村文明风尚,8月22日,安康中院为紫阳县毛坝镇观音村12名准大学生举办集体升学礼,以实际行动践行和巩固新民居建设成果。

集体升学礼上,安康中院相关负责人向即将步入大学殿堂的学子们表示热烈祝贺,

向默默付出的家长们致以崇高敬意,寄语莘莘学子在新的人生起点上,要有学习永远在路上的执着,立下远大志向,继续勤奋学习,练就过硬本领,成长为堪当时代重任的栋梁之才。要有感恩永远在路上的坚持,学好专业知识,用实实在在的业绩,回报国家、回报社会、回报家乡,不辜负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期



座谈会

望。随后,为学子们送去爱心资助,激励他们践行新风、加压奋进,勤奋学习。

学生及家长代表分别结合自身实际进行了交流发言,纷纷表示将会努力学习,感恩殷殷期盼之情,带头抵制陈规陋习,拒办升学宴请,争做文明新风的倡导者。

活动结束后,安康中院一行还到“盘桓水寨”、拓展基地等观音村重点建设项目现场进行督导调研,对观音村“千万工程”创建工作提出要求。一是立足村域实际,完善《观音村“千万工程”和美乡村建设方案》,有力有序有效推动和美乡村建设,确保和美乡村示范村创建工作如期完成;二是充分挖掘山水资源优势,发展乡村旅游产业,丰富旅游业态,努力完成3A级景区创建目标;三是开阔思路,扩展视野,充分利用村集体现有资产,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实现村民收入持续增加。

# 曾家法庭高效化解一起财产纠纷案

通讯员 王东

近日,镇坪曾家法庭高效化解了一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件,被告当场履行,双方握手言和。

严某家的牛啃食了肖某半山坡上耕种的苞谷及黄豆苗,双方在协商时对损害数量及赔偿金额始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严某遂通过村法官联络站主动找到法庭寻求解决。承办法官接到案件后,立即前往现场,实地查看损毁情况,在现场倾听了双方当事人诉求后,为了邻里和睦以及纠纷的实质性化解,承办法官从法理、情理的双重角度出发,耐心调解,精心普法,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握手言和,严某当场给付肖某赔偿款,纠纷得到圆满化解。

# 宁陕法院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

通讯员 李俊辉 晁俊杰

近日,宁陕法院围绕第二个“全国生态日”宣传主题,积极开展“绿动未来·从心出发”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搭建宣传台、发放宣传资料、开展主题讲座等形式,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知识为切入点,围绕认识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的目的意义、如何在生产生活中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等内容,结合审判实践及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向群众讲解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同时,耐心解答群众日常生活中与生态环境保护密切相关的法律困惑,引导群众树立环保理念,呼吁大家积极参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 老人的烦“薪”事解决了!

通讯员 阮仕琴

近日,汉阴法院立案庭快速办结一起劳动争议纠纷,帮助两名七旬老人追回了被拖欠多年的工资。

七旬老人王某和赵某在被告吴某承包的工地上干零活,工程完工后,经双方结算,被告欠下二原告工资万余元。二原告多次催要,被告均以工程亏损为由拒不支付,后来甚至更换电话、外出务工,二原告讨薪无果,无奈之下起诉至法院,要求被告支付拖欠的工资。

案件受理后,办案人员经多方打听,联系上了身在外的被告,可被告却对欠款事实拒不认可。“家家都有老人,王他们这么大年纪还要出来辛苦挣钱,希望你能换位思考,将心比心。”“拒不支付劳动报酬需要承担法律责任,你知道吗?”面对被告强硬的态度,法官耐心细致地向被告梳理原告提交的证据,厘清法律关系,重点释明了拖欠工资需承担的法律后果。通过反复沟通,被告的态度有所缓和。见此情景,法官“趁热打铁”,立即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组织双方调解,双方很快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委托他人当场向两位老人支付了工资,困扰他们多年的烦“薪”事终于得到解决。

# 广佛法庭用心用情解民忧获赞

通讯员 李传琪

近日,平利法院广佛人民法庭收到当事人送来的一面印有“敬业正直,无愧标兵”的锦旗,以表达对广佛人民法庭司法为民、认真负责工作态度的感激之情。

这件事还得从7月23日广佛人民法庭审理的一起离婚纠纷说起。据悉,本案当事人双方系重组家庭夫妻关系,由于女方与前夫和现任丈夫均有子女,案件涉及财产分割、子女抚养等多种问题,导致法律关系错综复杂,给案件审理带来挑战。为提高庭审效率,缩短庭审时间,广佛法庭除了中途短暂休庭给予当事人休息思考外,庭审从上午9时持续到下午。庭审中,承办法官认真倾听双方诉求,找准矛盾焦点,多次耐心深入与当事人沟通交流,并以法律为准绳,以情理为依托,努力寻找解决问题的最佳“平衡点”。经过一天的努力,成功促进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圆满解决了困扰当事人多年的婚姻难题。

庭审后,原告子女现场对法官的专业素养给予了充分肯定,对一日内化解矛盾、解决问题的高效工作表达感激,并以快递的方式邮寄了一面锦旗致谢,以此激励法庭干警持续坚持“为民司法、公正司法”工作主线,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不懈努力。

# 白河公安“三个聚焦”助推“夏季行动”落地见效

通讯员 熊晓

“夏季行动”以来,白河公安局紧密结合县域治安突出特点和警种部门职责任务,全警动员,尽锐出战,综合施策,打防并举,对“三个聚焦”集中发力,全力维护全县社会治安大局平安稳定。

聚焦民生“小案”,快侦快破暖民心。“各位警官,你们可得帮我调查清楚呀!也不知道是谁将我在山上种的13棵杜仲树皮给剥了,价值2000多块钱呢。”6月24日9时许,构枚镇辖区群众黄某某匆匆到派出所向民警求助。了解情况后,民警立即调查核实,发现同村村民周某某有作案嫌疑,经询问,周某某对其偷剥黄某某杜仲树皮违法事实供认不讳。经报县局裁决,依法对周某某处以行政拘留10日并处罚款500元处罚,收缴作案工具砍柴刀1把,对违法所得人民币1224元予以追缴。

“夏季行动”以来,白河公安局紧

盯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小案,聚焦发案特点、发案规律,合理调整勤务,科学布警,针对盗窃、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等民生小案,做到第一时间反应、第一时间调查、第一时间查处,以“小案”也是案,件件用心办的实际行动暖民心、惠民生。行动以来,共查处各类治安案件30余起。

聚焦“办实事”,提升群众满意度。“夏季行动”开展以来,白河公安局时刻牢记为民服务宗旨,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为群众办实事、见真章、见真心,不断提升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7月21日15时许,宋家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有一位老人在火焰村二组路边晕倒。警情就是命令,时间就是生命。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并拨打120急救电话。当时正值中午,气温高达36℃,老人面色苍白、气息微弱、神志不清,且头部有磕碰外伤,民警急

忙上前给老人遮阳,为其扇风,帮助老人降温缓解症状。救护车赶到后,民警与现场群众共同将该老人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救治。经过半个小时的紧张救治,老人脱离了危险,老人家属对民警连连表示感谢。

服务于民,便民于行。白河公安将持续以群众需求为导向,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探索为民办实事新方法,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融入基层治理方方面面,从细小处展现服务意识,以民生温度检验服务成效。

聚焦反诈宣传,守护群众钱袋子。“夏季行动”以来,白河公安局根据辖区实际情况,强力开展“全民反诈”宣传活动,通过长期宣传、反复宣传、精准宣传等手段,努力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反诈、人人宣传”的浓厚氛围,不断提升辖区居民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免疫力”,时刻守护老百姓的“钱袋子”。“多亏了你们,不然我的养老钱就

被骗了!”7月12日9时许,西营派出所民警接到辖区银行工作人员电话,一位老人可能正遭受电信网络诈骗,请求协助劝阻。民警到达现场了解到,75岁的陈某某在某平台上看到“种植桑黄零风险、高收益”的广告后与对方联系,对方声称只要购买“桑黄”菌种包,投资5000元35天就能收益3万元。在高额利益的诱惑下,陈某某即带着5000元现金到银行汇款,被银行工作人员发现,劝阻无效后报警求助。民警到场后,现场查看陈某某与对方聊天记录、订单详情,确定这是一起虚假网络购物诈骗。在民警对陈某某进行劝阻时,诈骗分子又打电话催促汇款,民警通过电话正气凛然地说:“我们是白河县公安局西营派出所民警……”面对民警的质问,对方挂断电话“落荒而逃”。因民警及时劝阻,成功避免了陈某某的损失。行动以来,白河公安共为群众挽回400万余元。

